



112年度經濟部 產業輔導計畫聯合說明會

計畫名稱：人才培訓相關服務措施

主辦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執行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分署

簡報大綱

- 壹、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
- 貳、小型企業人力提升計畫
- 參、在職中高齡者及高齡者穩定就業訓練補助實施計畫
- 肆、中高齡者退休後再就業準備訓練補助實施計畫
- 伍、優良案例
- 陸、常見問題
- 柒、聯絡方式

壹、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

一、推動目的

協助事業單位辦理在職員工進修訓練，擴展訓練效益，持續提升人力素質，累積國家人力資本，提升競爭力，並落實就業保險之職業訓練及訓練經費管理運用辦法之規定。

二、推動作法

1. 申請資格

- 1) 僱用勞工參加就業保險人數在51人以上之民營事業機構、非營利法人或團體
- 2) 僱用勞工參加就業保險人數未滿51人者，須具備下列條件之一：
 - ✓ 具有TTQS企業機構版評核結果為通過以上或辦訓能力檢核表為合格者，且於申請書面資料交寄日仍有效。
 - ✓ 曾獲得「國家人力創新獎」、「國家訓練品質獎」、「國家人才發展獎」之事業單位
 - ✓ 申請小型企業人力提升計畫，經本署所屬各分署認定已具有辦訓能力而不予提供後續訓練課程辦理事宜。
 - ✓ 接受小型企業人力提升計畫輔導服務及訓練課程達三年以上，且未繼續申請該計畫。

壹、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

2. 補助標準：

訓練型別	補助額度	補助類型
個別型	95萬元	由1家事業單位申請規劃辦理訓練課程。
聯合型	190萬元	由1家事業單位申請辦理聯合訓練，並結合一家以上具產業或區域發展關聯性之事業單位參加者。
產業推升型	200萬元	以經濟部「推動中堅企業躍升計畫」遴選之「潛力中堅企業」與「卓越中堅企業獎」獲獎單位及本部遴選之「國家人才發展獎」、「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獎勵辦法」等獲獎單位為申請對象。

3. 補助項目：(部分補助；需檢據覈實報銷)

訓練類別	補助項目	補助標準
內部訓練	講師鐘點費	講師鐘點費之編列依本署一般常用經費編列標準及結報應行注意事項辦理，惟內部講師鐘點費之編列以內聘50%為限，並檢據覈實報銷。
	非自有訓練場地費	每小時750元，每日以8小時為限，並檢據覈實報銷。
	交通費	按實際需要編列搭乘臺鐵、高鐵、客運、飛機或輪船之經費，並檢據覈實報銷。
外部訓練	1. 補助訓練費用50%。 2. 企業內部講師訓練課程、數位教材製作訓練課程或政策性課程、派訓29歲以下青年或中高齡者，提高補助比率至70%。	
數位學習課程	依國內線上數位學習平臺之單門課程計費收費標準提列；其核定補助之經費數額，以線上數位學習平臺之單門課程計費收費標準之70%為限。	

貳、小型企業人力提升計畫

一、推動目的

協助小型企業強化健全人才培訓發展，透過輔導諮詢及訓練執行等措施有效投資人力資本，促進就業穩定。

二、推動作法

1. 申請資格

- 1) 國內依法辦理設立登記或營業（稅籍）登記，且受僱勞參加就業保險之人數50人以下之民間投保單位。
- 2) 訓練對象為本計畫提供服務期間，受僱於企業且具就業保險被保險人身分者。

2. 補助額度：

訓練型別	補助額度	補助類型
個別型	輔導及訓練費用由政府 全額負擔	由個別企業提供訓練課程辦理，參訓者為該企業之員工
聯合型		整合二家以上具相同課程需求之企業，併同提供訓練課程辦理

參、在職中高齡者及高齡者穩定就業 訓練補助實施計畫

一、推動目的

為支持中高齡者及高齡者穩定就業，落實在職中高齡者及高齡者穩定就業辦法第二章及第25條之規定。

二、推動作法

1. 申請資格

就業保險投保單位之民營事業單位、私立學校及依人民團體法或其他法令設立之團體（但不包括政治團體及政黨）。

2. 補助標準及額度：

1) 補助標準：外部訓練課程費用之70%。

2) 補助額度：每一雇主每年最高以30萬元為限。

肆、中高齡者退休後再就業準備訓練 補助實施計畫

一、推動目的

為支持中高齡者退休後再就業，落實退休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再就業補助辦法第3條及第9條有關職業訓練之協助措施。

二、推動作法

1. 申請資格

就業保險投保單位之民營事業單位、私立學校及依人民團體法或其他法令設立之團體（但不包括政治團體及政黨）。

2. 補助標準及額度：

1) 補助標準：外部訓練課程費用之70%。

2) 補助額度：每一雇主每年與「中高齡者退休後再就業準備協助補助措施計畫」提供的其他協助措施，合計最高以50萬元為限。

伍、優良案例

- ◆ 輔導計畫名稱：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
- ◆ 輔導單位：高屏澎東分署
- ◆ 政府投入經費：225,065元

企業簡介

- 【企業名稱】廣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主要產品/服務】專注於車用 LED 模組產品設計與製造及銷售
- 【近年營業額】700,000,000元
- 【員工人數】178人
- 【市場定位】機械製造業
- 【關鍵技術】台灣車用LED模組，唯一廠內具備TAF實驗室與CAPA認可實驗室，並取得ISO/IEC 17025:2017認證



面臨問題

1. 市場環境快速變動，須與時俱進專業技術。
2. 傳統產業人才逐漸流失，傳統產業人才不易注入。

輔導作法

1. 搭配公司年度營運計畫規劃各部門教育訓練課程，共同訂定中長期目標與執行方式。
2. 訓練課程開始朝向「智慧製造」發展，安排員工參與「Python AI機器學習與影像辨識實作」課程，強化人員的專業知識及技術。

輔導成效

1. 營業額大幅提升，成長幅度約59%。
2. 減少因產品設計或製造過程不良導致客戶客訴比率20%。

伍、優良案例

- ◆ 輔導計畫名稱：小型企業人力提升計畫
- ◆ 輔導單位：高屏澎東分署
- ◆ 政府投入經費：49,453元

企業簡介

- 【企業名稱】亞仕丹企業有限公司
- 【主要產品/服務】醫療器材進口銷售
- 【近年營業額】75,000,000元
- 【員工人數】19人
- 【市場定位】醫療器材服務業
- 【關鍵技術】致力於氣道處置器材之銷售與訓練，建立了多項氣道處置的新觀念，擁有自行研發氣道處置器材，更代理各國血管類耗材，致力開發新市場。



面臨問題

1. 全球醫療產業快速轉變
2. 疫情的衝擊及全球產業數位轉型與升級

輔導作法

1. 透過教育訓練課程規劃，取得公司主管及同仁共識，共同訂定中長期目標與執行方式。
2. 規劃相關課程提升技術人才能力。
3. 落實教育訓練品質管理制度。

輔導成效

1. 透過醫療相關專業課程，結合銷售實務演練，在開發醫院、診所等醫療通路時，能展現自身專業建議，深獲醫師等顧客之信任。
2. 參與計畫期間，內部就保人數也有所提升，增加38%，符合就業促進政策目的。

伍、優良案例

- ◆ 輔導計畫名稱：在職中高齡者及高齡者穩定就業訓練補助實施計畫
- ◆ 輔導單位：雲嘉南分署
- ◆ 政府投入經費：28,700

企業簡介

- **【企業名稱】** 桂田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主要產品/服務】** 住宿、餐飲、休閒、宴會等服務
- **【近年營業額】** 368,000,000元
- **【員工人數】** 168人
- **【市場定位】** 功能複合式休宿服務業
- **【關鍵技術】** 客房結合商務、住宿休息功能，專業客房服務團隊將提供顧客安心且週到的協助。



面臨問題

1. 受到疫情影響，人才大量流失
2. 公司中高齡員工佔總體員工數大約31%

輔導作法

1. 規劃外訓課程協助同仁取得 HACCP60A、HACCP60B 共計 64 小時的課程
2. 建立管制小組成員，強化內外場的溝通，理解跨部門的工作流程，加強同仁「食品安全管制系統」、「廚房衛生法規 5S 落實」等專業能力

輔導成效

1. 連續數年為 HACCP (食品安全管制系統)合格餐廳、年度優良衛生餐廳。
2. 餐飲部持證人員達 20 名(內外場主管逾5成持證率)。

參、常見問題

一、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常見問題Q&A

Q1：附表一申請表中具就業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勞工人數如何計算？

A1：依最近一期勞工保險局繳款明細表內本國職工月底生效人數計算，事業單位負責人、未具就保身分或自願職保之員工不得併計。

Q2：訓練計畫課程如何登錄及回報於計畫資訊系統？

A2：部份事業單位常未依時限前登錄或回報，甚有臨時登錄課程再傳真變更上課日期之情事；或登錄課程訓練日期時未檢驗實際訓練課程名稱是否相符、回報訓練學員與登錄時不同。線上登錄訓練時數須與實際上課時數相符，不得提前下課或浮報時數。以下為登錄及回報課程作業規定：

- 1.登錄課程：應於補助辦訓期間內之預定施訓3個日曆天前(不含訓練當日)，於資訊系統[課程登錄]完成課程登錄及確認作業。
- 2.回報課程：應於施訓日之次月10日前於資訊系統[課程回報]登錄實際參訓學員名冊。

Q3：核銷時，需檢附哪些憑證？

A3：內訓課程應檢附：講師鐘點費、外聘講師國內交通費、場地費全額單據正本。

外訓課程應檢附：外訓課程50%或70%之收費單據正本及該課程另外50%或30%之收費單據影本。

參、常見問題

二、小型企業人力提升計畫常見問題Q&A

Q1：如果企業已有辦訓經驗，是否還可申請本計畫？

A1：企業申請資格除未有計畫第七點所規範之條件外，就保員工數50人以下皆可申請本計畫，並將透過入場輔導機制，判定該單位是否具備辦訓能力，分署認定已具辦訓能力者，則不予提供後續訓練課程辦理事宜。

Q2：企業對年度訓練需求已有初步規劃，此部分可否獲得本計畫補助？

A2：本計畫並非補助性質，而是提供一個全程的訓練服務。自行規劃之訓練課程可於輔導時主動提出與輔導顧問討論，參採納入訓練課程之規劃。

Q3：核定之訓練課程是否可做變更？

A3：依計畫第14點(三)規定：「內訓課程不得變更課程名稱或內容；外訓課程，經分署同意後由彙管單位進行變更作業。」

Q4：核銷作業應如何辦理？

A4：企業於本計畫所提供之服務內，除外訓課程需先行支付費用及超出支出標準之鐘點費外，無須支付其他費用，核銷之行政作業皆由訓練單位辦理，待經費請領後，將由訓練單位撥還外訓課程費用。

參、常見問題

三、在職中高齡者及高齡者穩定就業訓練補助實施計畫暨常見問題Q&A

Q1：核銷時，需檢附哪些憑證？

A1：外訓課程需附上70%之收費單據正本及該課程另外30%之收費單據影本。

Q2：補助對象及方式？

A2：補助對象：本計畫補助之雇主，為就業保險投保之民營事業單位、私立學校及依人民團體法或其他法令設立之團體。

補助方式：指派所僱用之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參加職業訓練，以國內訓練單位「公開招訓之訓練課程」為限（派訓勞工需年滿45歲以上）。

參、常見問題

四、中高齡者退休後再就業準備訓練補助實施計畫常見問題Q&A

Q1：是否會有提報計畫後，核銷時經費已用罄的狀況？

A1：補助經費額度用罄時，分署將逕依申請順序核定備取序位。

Q2：補助對象及方式？

A2：補助對象：本計畫補助之雇主，為就業保險投保單位之民營事業單位、團體或私立學校。
補助方式：指派所僱用年滿64歲之中高齡者參加退休後再就業準備之職業訓練，以國內訓練單位「公開招訓之訓練課程」為限（派訓勞工為64至65歲）。

Q3：核銷時，需檢附哪些憑證？

A3：外訓課程需附上70%之收費單據正本及該課程另外30%之收費單據影本。

肆、聯絡方式

- 主辦機關：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 執行機關：
 - 北基宜花金馬分署：(02)8995-6399 # 1391
 - 桃竹苗分署：(03)4855-368 # 1913
 - 中彰投分署：(04)2359-2181 # 1503
 - 雲嘉南分署：(06)6985-945 # 1318
 - 高屏澎東分署：(07)8210-171 # 1314